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函

地址：824 高雄市燕巢區義大路1號
聯絡電話：07-6150011 轉 1627
承辦人：陳麗芬
電子信箱：ed100075@edah.org.tw

受文者：如行文單位

速別：普通件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0年7月8日

發文字號：義大醫院字第11001154號

密等及解密條件：

附件：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至本院實習學生/家長同意書

主旨：本院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防治，惠請 貴校醫事實習學生提供新冠肺炎抗原快篩陰性及疫苗接種證明，請查照。

說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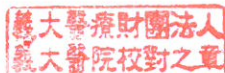
一、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為降低群聚感染風險及確保醫療場域安全，下列事項，敬請配合辦理：

(一)請學生於報到當日繳交合格醫療院所3日內(含當日)抗原快篩陰性檢驗報告。

(二)已完成COVID-19疫苗接種者，請於報到當日出示疫苗接種紀錄卡查核；未施打疫苗者，需簽立「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至本院實習學生/家長同意書」，如附件。

二、本院提供新冠肺炎抗原快篩之檢驗，學生於本院採檢者，費用由醫院支付；於他院採檢者，費用須自行負擔，若學生擬至本院篩檢，請 貴校於實習前一個月提供學生名冊，本院依後續作業流程，通知學生來院採檢日期及時段。

三、敬請 貴校協助向學生宣導到院實習前之防疫規定，並於實習前完成相關事宜。



正本：義守大學、樹人醫護管理專科學校、仁德醫護管理專科學校、慈惠醫護管理專科學校、長榮大學、樹德科技大學、國立台北護理健康大學、亞洲大學、中山醫學大學、中國醫藥大學、輔英科技大學、弘光科技大學、中華醫事科技大學、高雄醫學大學、成功大學、大仁科技大學、嘉南藥理大學、慈濟大學、台北醫學大學、輔仁大學學校財團法人輔仁大學、健仁醫院、臺北市立大學、靜宜大學

院長 **杜元坤**

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至本院實習學生/家長同意書

學生姓名_____就讀學校_____

就讀_____系_____年_____班

因應台灣新型冠狀病毒(COVID-19)之疫情，衛生福利部已將在醫院實習之醫事實習學生納入第一類公費新冠肺炎疫苗接種對象，為保護學生自身及實習場所之安全，到本院實習前應完成COVID-19疫苗施打，以降低感染及傳染他人之風險。若學生本人因任何情況無法接種疫苗，而罹患新冠肺炎致傳染他人危害病人健康或造成醫院權益損害，願意負擔賠償及相關法律責任。

此致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醫院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癌治療醫院
義大醫療財團法人義大大昌醫院

立同意書人：

學生簽名：

電 話：

地 址：

家長簽名：

電 話：

地 址：

西元

年

月

日